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•••••					
万元, 属于	(中型企业、	小型企业、	微型企业)	;	
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	人,	营业收入为	7	_万元,	资产总额为
2. (标的名称),	属于 (采购文	件中明确的	所属行业)	行业;	制造商为(
万元,属于	(中型企业、	小型企业、	微型企业)	;	
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	人,	营业收入为		_万元,	资产总额为
1. (标的名称),	禹丁(禾焖又	.件中明确的	所属行业)	行业;	制造商为(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

日期:

1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〔2020〕46 号) 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目 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 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满洲里市周边历史遗留废弃工矿地生态修复项目监测管护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工程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呼伦贝尔市贝尔美林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<u>13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9.80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1401.21</u>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呼伦贝尔市贝尔美林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耳期: 2025年5月12日

1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